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17-089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上集团”）通知，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勤上集团召开临时股东会解除未出资股东股东资格

勤上集团于2017年7月27日召开2017年临时股东会，审议《解除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未出资股东股东资格的议案》，勤上集团股东李旭亮先生和温琦女士出席该次会议，北京均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纯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勤上集团董事会通知后未出席本次会议，该次会议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解除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未出资股东股东资格的议案》

根据勤上集团《公司章程》规定，北京均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纯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于2017年6月30日前对勤上集团进行出资，但截至2017年7月1日，北京均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纯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未出资，属于逾期出资。勤上集团于2017年7月1日分别向北京均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纯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函催缴出资，要求其在规定期限内缴足应缴出资金额，但北京均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纯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出资，已构成实质性出资违约，所以北京均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纯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实质性出资违约时起不享有未出资部分的股份表决权。

综上：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解除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未出资股东股东资格的议案》，解除北京均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纯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资格，对北京均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纯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的对应出资额将做减资处理，后续勤上集团将相应修改《章程》，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勤上集团委托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会议全过程进行了见证。

二、勤上集团向人民法院请求确认临时股东会决议效力

勤上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向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确认关于解除北京均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纯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资格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请求判令北京均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纯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配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正式受理，并出具了《受理案件通知书》。

公司将对上述案件予以持续关注，将对案件阶段性进展及时予以披露。

三、备查文件

- 1、勤上集团 2017 年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见证书；
- 3、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 日